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天津泰達生物醫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TEDA Biomedical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9)

澄清公告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謹此提述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有關天津泰達生物醫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之公告（「該公告」）。

本公司謹此澄清，由於無心之失，該公告內載有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之表格所載之投票贊成及反對各項普通決議案之股份數目及已投票股份總數乃錯誤地載述為1,571,999,500股。有關股份之正確數目應為676,550,000股。

因此，有關普通決議案之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應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所代表股份數目(%)		股份總數
		贊成	反對	
1.	考慮並酌情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賬目。	676,550,000股 100%	0股 0%	676,550,000股
2.	考慮並酌情批准本公司的董事報告。	676,550,000股 100%	0股 0%	676,550,000股

普通決議案		票數所代表股份數目(%)		股份總數
		贊成	反對	
3.	考慮並酌情批准本公司的監事會工作報告。	676,550,000股 100%	0股 0%	676,550,000股
4.	考慮並酌情批准委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二零一六財政年度核數師的建議，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釐定其酬金。	676,550,000股 100%	0股 0%	676,550,000股

承董事會命  
天津泰達生物醫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孫莉

中華人民共和國，天津  
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分別為孫莉、郝志輝及王書新；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馮恩慶、陳映忠及歐林豐；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關彤、吳琛及陳健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告將至少一連七(7)日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可供瀏覽及於本公司網站[www.bioteda.com](http://www.bioteda.com)刊登。